

1-3季度平谷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稳步增长

来源：北京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2010-11-05

今年以来，平谷区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扩内需、保增长等一系列政策措施，调整商城乡消费市场，着力刺激消费需求，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保持稳步增长的良好态势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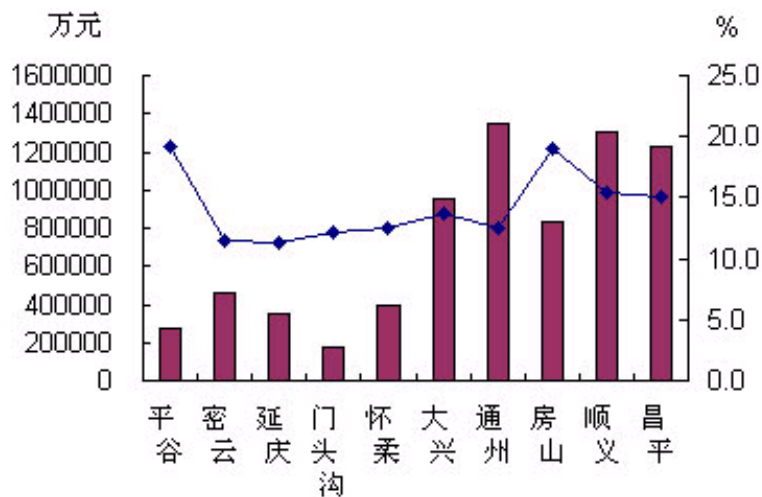
1. 消费规模继续扩大

1-3季度，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（法人在地）27.8亿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11.1%，比上年的25957万元提高4974万元，消费规模继续扩大。

2. 增速居远郊十区县首位

在北京市远郊十个区县中，平谷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速居首位，总量排在第九

1-3季度远郊十区县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对比图



二、商品消费情况

1. 从商品用途看，用类商品增速最快

1-3季度，四大类商品全面增长，尤以用类商品增速最快。吃、穿、用和烧类商品零售额分别为4.9亿元、10亿元和4.9亿元，同比分别增长18.9%、19.1%、19.7%和18.6%。四大类商品占全

34.9%、11.5%、36.1%和17.5%。用类商品所占比重继续呈上升趋势，表明居民消费层

2. 从经济成份看，批发零售业贡献率最大

1-3季度，全区批发零售业实现零售额18.3亿元，同比增长14.9%；占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2.6%，拉动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8.5个百分点，同比增长19.7%；占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16.0%，对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2.6个百分点。商品交易市场实现零售额5.1亿元，同比增长36.8% 18.4%，对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的贡献率为30.8%，拉动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

3. 从企业规模看，零售额呈两升一降趋势

1-3季度，限上企业实现零售额9.4亿元，同比增长42.3%，占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8.4亿元，同比增长49.8%；住宿餐饮业1.0亿元，同比增长1.0%。限下企业实现零售额点，占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11.5%，其中：批发零售业2.9亿元，同比下降7.5个百10.1亿元，同比增长5.3%，占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36.4%，其中：批发零售业7.0宿餐饮业3.1亿元，同比增长27.9%。

三、拉动商品消费的因素

1. 城乡居民收入增长带动消费水平提高

随着平谷区经济的较快发展和一系列惠农、民生政策的落实，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强，促进了消费品零售市场的快速增长。1-3季度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168.6人均现金收入12023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4.0%。城镇居民、农民人均消费支出分别为分别增长8.6%和10.5%。

2. 政策效应使汽车消费增势不减

在国家实施燃油税改革、“汽车下乡”、车辆购置税政策的延长及汽车以旧换新下，城乡居民购车需求充分释放。截至9月底，累计销售汽车5356辆，同比增长37.5% 36.9%。实现零售额5.8亿元，同比增长53.3%。

3. 节假日消费带动消费增长

1-3季度，由于“元旦”、“春节”、“五一”、教师节、中秋节等法定假日集种打折促销活动，激发了消费者的购物欲望，带动了消费品市场的活跃，拉动了消费

四、走势判断

从目前情况看，1-3季度全区零售额呈稳步增长态势，预计第四季度全区零售额将变化，部分季节性企业将进入歇业阶段，增速将逐步放缓。